

证券代码：605020

证券简称：永和股份

公告编号：2023-036

债券代码：111007

债券简称：永和转债

浙江永和制冷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永和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调整前转股价格：33.60 元/股
- 调整后转股价格：33.61 元/股
- “永和转债”本次转股价格调整实施日期：2023 年 4 月 11 日
- “永和转债”的转股期限为 2023 年 4 月 17 日至 2028 年 10 月 10 日，目前尚未进入转股期，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浙江永和制冷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2048 号）核准，浙江永和制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11 日公开发行 800.00 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 100 元，发行总额 80,000.00 万元，并于 2022 年 11 月 1 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永和转债”，债券代码“111007”。永和转债存续期 6 年，转股期限为 2023 年 4 月 17 日至 2028 年 10 月 10 日，初始转股价格为 33.64 元/股。

一、关于“永和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相关规定

根据《浙江永和制冷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相关条款规定，在本次可转债发行之后，当公司因派送股票股利、转增股本、增发新股（不包括因本次可转债转股而增加的股本）、配股等情形使公司股份发生变化及派送现金股利等情况时，将按下述公式进行转股价格的调整（保留小数点后两位，最后一位四舍五入）：

派送股票股利或转增股本： $P_1=P_0/(1+n)$

增发新股或配股： $P_1=(P_0+A\times k)/(1+k)$

上述两项同时进行： $P_1 = (P_0 + A \times k) / (1 + n + k)$

派送现金股利： $P_1 = P_0 - D$

上述三项同时进行： $P_1 = (P_0 - D + A \times k) / (1 + n + k)$

其中： P_0 为调整前转股价， n 为送股或转增股本率， k 为增发新股或配股率， A 为增发新股价或配股价， D 为每股派送现金股利， P_1 为调整后转股价。

当公司出现上述股份和/或股东权益变化情况时，将依次进行转股价格调整，并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公告，并于公告中载明转股价格调整日、调整办法及暂停转股期间（如需）。当转股价格调整日为本次可转债持有人转股申请日或之后、转换股票登记日之前，则该持有人的转股申请按公司调整后的转股价格执行。

当公司可能发生股份回购、合并、分立或任何其他情形使公司股份类别、数量和/或股东权益发生变化从而可能影响本次可转债持有人的债权利益或转股衍生权益时，公司将视具体情况按照公平、公正、公允的原则以及充分保护本次可转债持有人权益的原则调整转股价格。有关转股价格调整内容及操作办法将依据当时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证券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定来制订。

二、“永和转债”转股价格历次调整的情况

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7 日完成 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之限制性股票预留部分的登记工作，以 19.97 元/股的授予价格向 51 名激励对象授予 788,667 股限制性股票。2011 年 11 月 9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期间，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激励对象通过自主行权方式行权并完成股份登记共计 399,993 股，行权价格为 32.10 元/股。

综上，因限制性股票预留授予登记、股票期权自主行权，公司总股本由 269,750,994 股增加至 270,939,654 股。根据可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相关规定，“永和转债”的转股价格由 33.64 元/股调整为 33.60 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 2023 年 1 月 4 日起生效。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 月 4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永和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2023-002）。

三、“永和转债”转股价格本次调整的情况

（一）本次转股价格调整原因

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25 日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

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回购价格及回购注销部分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公司回购注销 15 名激励对象全部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及 35 名激励对象部分已获授尚未解除限售的共计 137,317 股限制性股票，调整后的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为 19.97 元/股，若涉及支付利息的情形，则加算同期银行存款利息。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2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调整回购价格及回购注销部分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103）。

2023 年 2 月 21 日，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审核确认，公司 15 名激励对象全部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及 35 名激励对象部分已获授尚未解除限售的共计 137,317 股限制性股票注销事宜已办理完毕。公司总股本从 270,939,654 股减少至 270,802,337 股。

（二）本次转股价格调整结果

根据募集说明书相关条款约定，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公司将按下述公式进行转股价格的调整（保留小数点后两位，最后一位四舍五入）：

$$P_1 = (P_0 + A \times k) / (1 + k)$$

其中： P_0 为调整前转股价， k 为增发新股或配股率， A 为增发新股价或配股价， P_1 为调整后转股价。

以本次调整前公司总股本 270,939,654 股（截至 2022 年 2 月 20 日）为计算基准，“永和转债”调整前转股价格 $P_0=33.60$ 元/股，具体调整过程计算如下：

$$A_1=19.97 \text{ 元/股}, k_1=-100,330/270,939,654=-0.04\%$$

$$A_2=20.36 \text{ 元/股}, k_2=-36,987/270,939,654=-0.01\%$$

$$P_1 = (P_0 + A_1 \times k_1 + A_2 \times k_2) / (1 + k_1 + k_2) = 33.61 \text{ 元/股}$$

综上，“永和转债”的转股价格将由原来的 33.60 元/股调整为 33.61 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 2023 年 4 月 11 日起生效。

“永和转债”的转股期限为 2023 年 4 月 17 日至 2028 年 10 月 10 日，目前尚未进入转股期，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永和制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11 日